

证券代码：300068

证券简称：南都电源

公告编号：2018-091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兼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保义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截至 2018 年 12 月 19 日，朱保义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2,330,000 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公司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数量占 总股本比例 (%)
朱保义	集中竞价	2018-12-17	13.50	3,800,000	0.43%
		2018-12-18	13.87	4,900,000	0.56%
	大宗交易	2018-12-19	13.88	3,630,000	0.41%
合计				12,330,000	1.41%

注 1：朱保义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方式及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获得的股份。

注 2：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朱保义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3,445,321	9.51%	71,115,321	8.10%
	-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861,330	2.38%	8,531,330	0.97%
	- 有限售条件股份	62,583,991	7.13%	62,583,991	7.13%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朱保义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朱保义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朱保义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4、截至本公告日，朱保义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朱保义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20日